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的 通 知

各位理事及全体会员：

现接到《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科协办函组字〔2019〕158 号）（附件 1），中国生物材料学会拟开展此奖励候选项目的推荐工作。本次提名的奖种包括：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和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包括科普类和非科普类项目）通用项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我学会可向中国科协提名本学科领域的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项目（人选）2项（人）。

一、提名项目（人选）的基本条件

提名项目（人选）必须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附件 3）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要求，还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 提名国家自然科学奖项目提供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应当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公开发表，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项目应当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整体技术应用。

2. 同一人同一年度只能作为一个提名项目（含创新团

队）的完成人。

3. 2018 年度、2019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奖项目的完成人，不能作为 2020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提名项目完成人（创新团队除外）。

4. 经 2019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受理公示后提交评审但未授奖的相关项目技术内容不得提名 2020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

5. 提交 2019 年评审但未授奖的创新团队，再次提名需间隔 1 年。

6. 列入国家或省部级计划、基金支持的项目，应当在项目整体验收通过后提名。

7. 专用项目相关内容应当在提名前已定密，并需提供相应的定密文件。

8. 须获得过本学会/省部级科技奖励一等奖及以上奖项（科普类项目不受此限制）。

二、提名材料

1. 推选材料非涉密证明 2 份。由候选项目第一完成单位出具并加盖单位公章。

2. 纸质提名书 3 套。其中原件 1 套（右上角标明原件），复印件 2 套。提名书主件、附件应一并装订，不要封皮。

提名书是评审的主要依据，请严格按照《2020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工作手册》（附件4）要求填写。内容应当完整、真实，文字描述要准确、客观，重点突出推选候选项目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内容。项目（人选）一经推选，未经允许，提名书中的项目完成人等重要信息一律不得更改。

三、提名材料报送方式、时间和地点

请于2019年12月11日17:00前将提名材料纸质版(最迟送达时间不得超过12月13日中午12:00)和提名书电子版报送到中国生物材料学会秘书处。逾期不予受理。

四、联系方式

中国生物材料学会秘书处

联系人：杨凤怡

电 话：(028) 85417078 13348936467

电子邮件：yangfengyi@csbm.org.cn

报送/邮寄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望江路29号四川大学生
物材料楼701室

邮 编：610064

附件：

1. 《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科协办函组字〔2019〕158号）

2. 关于 202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国科奖字〔2019〕38 号)
3.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
4. 202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工作手册
5. 提名制实施办法（2019 年修订版）、专家申请表、
单位汇总表、回避专家申请表

